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HINA CHENGTONG DEVELOPMENT GROUP LIMITED

### 中國誠通發展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7)

#### 採納新股份獎勵計劃

茲提述中國誠通發展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五日有關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五日採納股份獎勵計劃(「**到期計劃**」)的公告(「**該公告**」)。除文義另有指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之涵義與該公告所定義者相同。

根據到期計劃的條款，其年期為自採納日期起計五年，並已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四日到期。為繼續提供方法以(i)認可若干經甄選僱員的貢獻並予以他們獎勵以促進本集團持續經營及發展；及(ii)吸引合適人才為本集團成長及進一步發展效力，本公司已採納新股份獎勵計劃(「**新計劃**」)，並將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一日生效。

除新計劃的年期為自二零一七年七月一日起計五年外，新計劃的條款大體上與該公告披露的到期計劃條款一致。

於本公告日期，受託人為到期計劃仍然持有合共11,750,000股股份。當新計劃生效時，受託人將繼續為新計劃持有該等11,750,000股股份。

承董事會命  
中國誠通發展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總經理  
張斌

香港，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袁紹理先生、張斌先生和王天霖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常清教授、李萬全先生和何佳教授。